

证券代码：002103 证券简称：广博股份 公告编号：2016-011

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延期回复
并继续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〉》等相关议案，并于2016年1月20日进行了披露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〉实施后有关监管事项的通知》的要求，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，公司股票自2016年1月20日起继续停牌。

2016年2月1日，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》（中小板重组问询函（需行政许可）【2016】第10号，以下简称“问询函”）。根据该函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提交的预案进行了审阅，提出了若干反馈意见，要求公司做出书面说明。

公司在收到问询函后，积极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及交易各方共同对反馈意见逐项落实。目前公司正在对反馈意见回复材料作进一步补充及完善，尚需与交易各方就反馈意见涉及事项进行进一步沟通确认，并需要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相关核查

意见。

鉴于预案披露后已有 10 个交易日，公司对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尚未最终完成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并经交易所同意，公司将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对问询函予以回复。回复期间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，待回复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并披露后公司股票申请复牌。

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指定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刊登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二月三日